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基隆市忠孝國民小學112年度半年結算報告摘要說明

壹、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

- (1).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實際數96,000元。
係承包太陽光電廠商施工延宕工期逾期違約金。
- (2). 財產收入—權利金收入：實際數63,302元，較分配預算數58,000元，超收5,302元，增加9.14%
係因廠商繳納之太陽光電權利金較預估數多所致。
- (3). 財產收入—利息收入：實際數11,002元，較分配預算數1,000元，超收10,002元，增加1,000.20%。
係因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估數多所致。
- (4). 政府撥入收入—公庫撥款收入：實際數15,228,000元，較分配預算數15,228,000元，無增減。
- (5). 教學收入—學雜費收入：實際數126,000元，較分配預算數140,000元，短收14,000元，減少10.00%。
係因幼兒園學生人數較預期少，就學補助較預估數少所致。
- (6).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實際數12,960元，較分配預算數20,000元，短收7,040元，減少35.20%。
係因幼兒園學生人數較預期少，活動費收入較預估數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國民教育計畫—其他：實際數14,084,273元，分配預算數15,447,000元，已分配尚未執行數1,362,727元，執行率91.18%。

主要係因用人費用覈實支用，服務費用、材料及用品費等各項業務經費覈實及摺節支用。

三、本期賸餘(短絀一)

本期賸餘：實際數1,452,991元，較分配預算數0元，增加1,452,991元。

主要係因：基金來源超收90,264元，基金用途已分配尚未執行數1,362,727元所致。

期初基金餘額 1,516,984元。

期末基金餘額 2,969,975元。

貳、其他重要說明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如各類保險精算或有負債假設條件及金額等)及或有資產，應說明其總額及內容(包括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無。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基隆市忠孝國民小學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實際數	分配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名稱	編號			金額	%
基金來源	4	15,537,264	15,447,000	90,264	0.5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1	96,000		96,000	
違規罰款收入	415	96,000		96,000	
財產收入	45	74,304	59,000	15,304	25.94
權利金收入	453	63,302	58,000	5,302	9.14
利息收入	454	11,002	1,000	10,002	1,000.20
政府撥入收入	46	15,228,000	15,228,000		
公庫撥款收入	462	15,228,000	15,228,000		
教學收入	4S	126,000	140,000	-14,000	-10.00
學雜費收入	4S1	126,000	140,000	-14,000	-10.00
其他收入	4Y	12,960	20,000	-7,040	-35.20
雜項收入	4YY	12,960	20,000	-7,040	-35.20
基金用途	5	14,084,273	15,447,000	-1,362,727	-8.82
國民教育計畫	53	14,084,273	15,447,000	-1,362,727	-8.82
其他		14,084,273	15,447,000	-1,362,727	-8.82
本期賸餘(短絀一)	6	1,452,991		1,452,991	
期初基金餘額	71	1,516,984	1,205,000	311,984	25.89
解繳公庫	72				
期末基金餘額	73	2,969,975	1,205,000	1,764,975	146.47

註：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忠孝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資產	118,480,691	100.00	負債	4,623,644	3.90
流動資產	7,593,619	6.41	流動負債	4,374,527	3.69
現金	7,593,619	6.41	應付款項	4,374,527	3.69
銀行存款	7,548,619	6.37	應付代收款	4,374,527	3.69
零用及週轉金	45,000	0.04	其他負債	249,117	0.21
預付款項	0	0.00	什項負債	249,117	0.21
預付費用	0	0.00	存入保證金	249,117	0.21
固定資產	110,887,072	93.59	淨資產	113,857,047	96.10
土地	42,054,520	35.49	淨資產	113,857,047	96.10
土地	42,054,520	35.49	淨資產	113,857,047	96.10
土地改良物	4,178,731	3.53	累積餘額	113,942,720	96.17
土地改良物	8,830,392	7.45	本期短絀	-85,673	-0.07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4,651,661	-3.93	合計：	118,480,691	
房屋建築及設備	54,127,646	45.68			
房屋建築及設備	72,594,321	61.27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8,466,675	-15.59			
機械及設備	7,990,035	6.74			
機械及設備	25,787,459	21.7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7,797,424	-15.02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3,733	0.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4,465,761	3.77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3,552,028	-3.00			
雜項設備	1,622,407	1.37			
雜項設備	10,590,545	8.94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8,968,138	-7.57			
合計：	118,480,69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85,04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85,040
 保證品 285,040 應付保證品 285,040

註：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各為285,040元，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金，永豐商業銀行定期存款存單285,040元1張，期間自110年7月15日起，自動轉期，最後到期日為121年7月15日。
 2.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之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如各類保險精算或有負債假設條件及金額等）及或有資產之說明：無。
 3. 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無。
 4.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